

苏州科技大学校友总会文件

苏科大友〔2024〕2号

关于同意苏州科技大学镇江校友会换届的 批 复

镇江校友会：

你会报送的《关于镇江校友会申请换届的请示》及有关材料已收悉。经审核，同意召开换届大会，选举新一届理事会。

希望新一届理事会严守办会宗旨，严格遵守国务院《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250号）和相关部门有关社会团体的管理规定，按照本会核准的章程组织活动。希望镇江校友会秉承与发扬“致远至恒 务学悟真”的校训精神，团结与服务校友，搭建校友与母校、校友与校友之间的交流合作平台，为校友与母校的事业发展、镇江当地的经济建设做出积极的贡献。

特此批复。

苏州科技大学校友联谊会总会
2024年1月9日

苏州科技大学校友联谊会总会

2024年1月9日印发